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普通班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一、依「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辦理。。

二、甄選類科及名額：

類別	缺額	聘期	職缺性質	備註
代理教師 兼訓育組長	1	聘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	懸缺	依甄選總成績擇優備取若干名。
普通班代理教師兼導師	2	聘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	懸缺	1. 其缺額分配於報到後依教務處職編決定，不得異議。 2. 依甄選總成績擇優備取若干名。
	2	聘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	教育部增置教師缺	
健康與體育 雙語代理教師	1	聘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	教育部增置教師缺	依甄選總成績擇優備取若干名。
藝術(音樂) 雙語代理教師	1	聘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	延長病假+退休懸缺	1. 實際聘期依請假人實際請假狀況調整。 2. 依甄選總成績擇優備取若干名。

備註：上述缺額如代理原因消失，即應無條件解除代理，不得異議。

三、報名資格：

(一)、基本資格：

- 1、中華民國國民年齡未滿六十五歲（以起聘日期為計算基準日）。
- 2、無教師法第19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所列各款之情事者。

(二)、特定資格

- 1、報考健康與體育代理教師者，需為體育相關系、所畢業，且具備游泳C級以上教練證，具英文CEFR-B1級以上資格者尤佳，相關英語語言能力證明請隨報名表一併附上。
- 2、報考藝術(音樂)代理教師者，需為音樂相關系、所畢業，具英文CEFR-B1級以上資格者尤佳，相關英語語言能力證明請隨報名表一併附上。

四、各次報名、考試期程及報考資格：

項目	第1階段招考	第2階段招考	第3階段招考	第4階段招考	第5階段招考	第6階段招考
甄選資格 (需具	具備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	1.具備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者	1.具備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者。 2.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具大學以上畢業者。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

其中一種資格)	書者。	2.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報名日期/時間	114/06/24(二) 09:00-11:30	114/06/25(三) 09:00-11:30	114/06/26(四) 09:00-11:30	114/06/27(五) 09:00-11:30	114/06/30(一) 09:00-11:30	114/07/01(二) 09:00-11:30
甄選日期/報到時間	114/06/24(二) 13:15-13:25	114/06/25(三) 15:20-15:25	114/06/26(四) 13:15-13:25	114/06/27(五) 13:15-13:25	114/06/30(一) 13:15-13:25	114/07/01(二) 13:15-13:25
	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報到後不得離場					
甄選考試時間	114/06/24(二) 13:30起考試	114/06/25(三) 15:30起考試	114/06/26(四) 13:30起考試	114/06/27(五) 13:30起考試	114/06/30(一) 13:30起考試	114/07/01(二) 13:30起考試
報到應聘時間	114/06/25(三) 08:30-10:00	114/06/26(四) 08:30-10:00	114/06/27(五) 08:30-10:00	114/06/30(一) 08:30-10:00	114/07/01(二) 08:30-10:00	114/07/02(三) 08:30-10:00
錄取公告	甄選當天下午17:00前公告於大同國小網頁： http://web.ttps.tp.edu.tw/ （最新消息）					

項目	第7階段招考	第8階段招考	第9階段招考	第10階段招考	第11階段招考	第12階段招考
甄選資格(需具其中一種資格)	1.具備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者。 2.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具大學以上畢業者。					
報名日期/時間	114/07/02(三) 09:00-11:30	114/07/08(二) 09:00-10:00	114/07/23(三) 09:00-10:00	114/07/30(三) 09:00-10:00	114/08/06(三) 09:00-10:00	114/08/13(三) 09:00-10:00
甄選日期/報到時間	114/07/02(三) 13:15-13:25	114/07/08(二) 10:55-11:00	114/07/23(三) 10:55-11:00	114/07/30(三) 10:55-11:00	114/08/06(三) 10:55-11:00	114/08/13(三) 10:55-11:00
	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報到後不得離場					
甄選考試時間	114/07/02(三) 13:30起考試	114/07/08(二) 11:00起考試	114/07/23(三) 11:00起考試	114/07/30(三) 11:00起考試	114/08/06(三) 11:00起考試	114/08/13(三) 11:00起考試
報到應聘時間	114/07/03(四) 08:30-10:00	114/07/9(三) 09:00-10:30	114/07/24(四) 09:00-10:30	114/07/31(四) 09:00-10:30	114/08/07(四) 09:00-10:30	114/08/14(四) 09:00-10:30
錄取公告	甄選當天下午17:00前公告於大同國小網頁： http://web.ttps.tp.edu.tw/ （最新消息）					

五、報名費：新台幣參佰元整。

六、報名地點：本校人事室

(一)、地址：臺北市大同區大龍街51號

(二)、電話：2596-5407轉370

七、報名方式：

(一)、檢附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委託者須有委託書)至人事室報名，不受理通訊報名。

(二)、報名時需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交報名費新台幣參佰元整(應考人既經繳費，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八、報名表件：

(一)、報名表(請貼妥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二)、資格證件：請將下列資料按順序分別裝訂成冊，正本驗後歸還，影本留存本校。

1、國民身分證影本

2、學歷證件(畢業證書、教育學分證書)

3、國民小學教師證書

4、自傳一篇(格式如附件)

5、切結書

6、專長證明(可提出相關游泳、英語相關能力認證資料，無則免附。)

7、個人資料提供處理同意書

九、甄選方式：

(一)、教學演示：佔50%。

1、模擬班級教學，試教10~12分鐘(依甄選人數調整)。

2、教材範圍：

甄選類別	試教範圍	備註
代理教師 兼訓育組長	康軒版五年級社會任選一單元	
普通班代理教師 兼導師	康軒版四、五年級國語或數學任選一單元	
健康與體育雙 語代理教師	康軒版五年級體育任選一單元	
藝術(音樂)雙 語代理教師	翰林版五年級藝術(音樂)任選一單元	

3、教學準備：應試者請自行準備所需教具，並備妥教學活動設計乙式3份。(未提

交活動設計者該分項以零分計算)

- (二)、口試：佔50%，內容以教育專業（教育理念、班級經營、教學知能、表達能力、儀容舉止）為範圍，應答時間以5～8分鐘為原則。

十、甄選報到注意事項：

- (一)、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報到後不得離場，請注意報到時間。
(二)、地點：本校人事室報到處（攜帶國民身分證），試場及甄試流程當天公布。

十一、成績計算：

- (一)、教學演示及口試成績各佔50%

1、教學演示：教學能力35%、教學活動設計25%、班級經營20%、教具運用20%

2、口試：專業素養50%、表達能力30%、儀容舉止20%。

- (二)、成績相同時，以教學演示成績高者為優先。
(三)、教學演示與口試平均未達80分，得從缺不予錄取。

十二、錄取公告：甄選作業完成後當天公告，公告方式如下：

- (一)、正式錄取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eb.ttps.tp.edu.tw/>（最新消息）

十三、報到應聘：

- (一)、正取者應於甄選隔天指定時間內，親至本校人事室繳交教師證書及畢業證書正本，完成報到應聘手續。（詳見第四點考試期程大表）
(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棄權，屆時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三)、代理教師薪資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代理教師敘薪基準一覽表」辦理。

十四、附則：

- (一)、應徵者所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外（如獲錄取並於事後發現證件不實，則無條件解聘。），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
(二)、經甄選合格錄取者於簽約後，不得再至他校應徵。
(三)、本簡章未盡事宜部分，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錄取者應於錄取三週內提出健康檢查證明。
(五)、聘用原因消滅時，受聘教師應無條件解聘。
(六)、任教年級由學校評估後安排。
(七)、錄取教師需配合學校指派參加或指導學生各項比賽、活動或成果製作。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普通班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考類別：☐訓育組長 ☐導師 ☐體育 ☐音樂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貼 照 片
性 別		身 分 證 字 號			
現 職		教師證書字號			
通訊地址					
E-MAIL					
原學校或 現職地址			聯 絡 電 話	(住家) (手機)	
學 歷	1. 大學 學院 系				
	2. 大學 學院 研究所畢(肄)				
經 歷	序號	曾 服 務 單 位	擔任過之職務	起 迄 年 月	
	1				
	2				
	3				
	4				
特殊表現	1.		2.	3.	
	4.		5.	6.	

一、基本資料審核：

基本 資料 審核	國民身份證影本	有() 無()	切結書	有() 無()
	畢業證書	有() 無()	游泳教練證書	有() 無()
	國民小學教師證書	有() 無()	資料處理同意書	有() 無()
	自傳	有() 無()	其他特殊表現證明	有() 無()

二、審查結果：

繳費驗證	初 審 結 果	人事主任		審 查 人 員	教評委員
出納組長		符合資格	資格不符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普通班代理教師甄選自傳

(本自傳如不敷使用可另行加頁亦可電腦打字後列印)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一、	教育理念				
二、	家庭狀況				
三、	專長及興趣				
四、	特殊表現（例如研習、進修、認證、研究著作、專案研究、教學成果……等）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貴校所辦理之代理教師甄選，倘經錄取為114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如已報到簽約即立刻無條件解除聘約並完成課（職）務交代手續後離職，不得申請任何救助或請求賠償，若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時，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特立此切結書。

- 一、 有違反教育人員任用相關法令規定。
- 二、 資料有偽造不實情事。
- 三、 通知錄取，未於規定時間報到、簽約。
- 四、 聘約屆滿或代理代課原因消滅。
- 五、 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或在外兼任與本職工作相悖或兼任雖與教學有關而影響本職工作者。
- 六、 貴校班級編制數因教育主管機關縮減，致必須減少錄取員額，本人同意 貴校得依校務發展需要，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並無條件解除聘約。
- 七、 其他重大事由經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須中止契約者。

此致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手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教師甄選個人資料提供處理同意書

本次大同國小114學年代理教師甄選報名需使用下列資料

資料項目（勾選）

- ☐1.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 合格教師證書或教育學分證明書影本。
- ☐3. 學經歷證件影本(畢業證書、服務或離職證明、近五年考核通知書暨研習進修證明)。
- ☐4.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文件影本。
- ☐5. 簡要自傳(請以 A4紙張格式繕打)。
- ☐6. 其他：

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留存本校。

本人同意將上述個人資料提供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教師甄選評審、聯絡事務與錄取後人事資料建檔用；未獲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上述個人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未附者，恕不退件及函復。

立書人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委託書

本人因事未能親自到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辦理114學年度普通班代理教師報名事宜，故委託代理報名相關事宜。

委託人：(簽章)

身份證字號：

受委託人：(簽章)

身份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